

宝鸡市人民检察院 2020 年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陕西省宝鸡市人民检察院在最高人民检察院、省检察院的领导下，指导全市各级人民检察院依法开展检察工作，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接受最高人民检察院、省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并对其负责。主要职责是：

- 1、依法向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 2、领导全市各级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省人民检察院的检察工作方针，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有关检察工作的实施办法，部署检察工作任务并组织实施。
- 3、依法对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
- 4、对重大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依法履行刑事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和刑事判决、裁定监督职能。办理出庭公诉等工作。
- 5、依法开展对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 6、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 7、对全市各级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提起抗诉。

8、对全市各级人民检察院在行使检察权中作出的决定进行审查，纠正错误决定。办理国家赔偿事项。

9、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

10、对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的问题进行研究，并向立法机关和最高人民检察院、省人民检察院提出立法和司法解释建议。

11、负责全市检察机关案件管理工作。

12、负责全市检察机关的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领导全市各级人民检察院依法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的工作。

13、管理本院机关的干部及职工。

14、负责其他应当由市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 内设机构。

内设办公室、第一至第八检察部、检察技术部、法律政策研究室、案件管理办公室、检务督察部、检务保障部、政治部、司法警察支队等十六个部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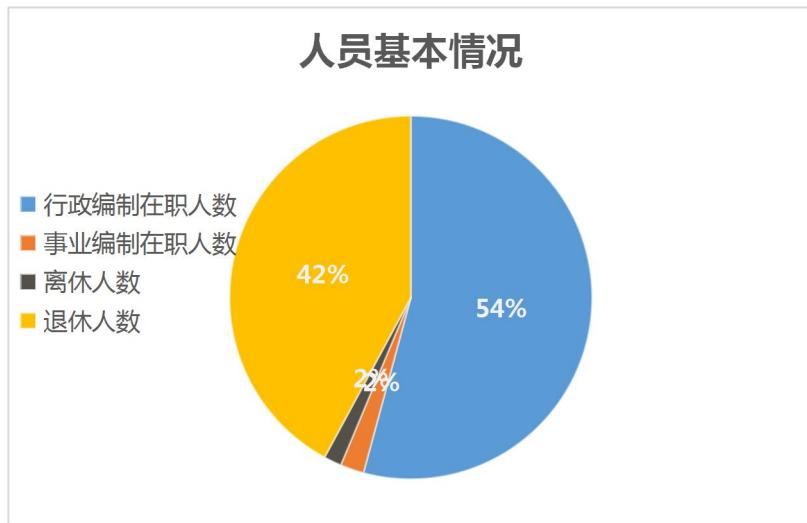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0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序号	单位名称
1	陕西省宝鸡市人民检察院部门本级（机关）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11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7 人、事业编制（属于机关事务局编制）4 人；实有人员 107 人，其中行政 103 人、事业 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83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宝鸡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463.45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4156.45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87
		9. 卫生健康支出	71.88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463.45	本年支出合计	4473.0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0	年末结转和结余	110.43
收入总计	4583.45	支出总计	4583.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宝鸡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其中： 教育 收费			
	合计	4,463.45	4,463.4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3	2.8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2.83	2.83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2.83	2.8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146.89	4,146.89						
20402	公安	31.51	31.51						
2040201	行政运行	31.51	31.51						
20404	检察	4,115.38	4,115.38						
2040401	行政运行	1,944.52	1,944.5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7.20	727.2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443.66	1,443.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87	241.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	241.87	241.87						
208050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3.55	43.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132.21	132.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66.11	66.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88	71.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88	71.8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88	71.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宝鸡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 单位 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473.02	2,570.80	1,902.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3	2.83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3	2.83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3	2.83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156.46	2,254.23	1,902.23			
20402	公安	31.51	31.51	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31.51	31.51	0.00			
20404	检察	4,124.95	2,222.72	1,902.23			
2040401	行政运行	1,944.52	1,944.52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4.77	278.20	346.57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555.66	0.00	1,555.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87	241.8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1.87	241.8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55	43.5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2.21	132.2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6.11	66.1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88	71.8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88	71.8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88	71.8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宝鸡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463.45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3	2.83	0.00	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4. 公共安全支出	4,156.45	4,156.45	0.00	0.00
		5. 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87	241.87	0.00	0.00
		9. 卫生健康支出	71.88	71.88	0.00	0.00
		10. 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12. 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13. 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6. 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9. 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23.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2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宝鸡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收入合计	4,463.45	本年支出合计	4,473.02	4,473.0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2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10.43	110.43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0.00					
收入总计	4,583.45	支出总计	4,583.45	4,583.4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宝鸡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473.02	2,570.80	2,455.30	115.50	1,902.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3	2.83	2.83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3	2.83	2.83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3	2.83	2.83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156.46	2,254.23	2,139.03	115.20	1,902.23	
20402	公安	31.51	31.51	31.51	0.00	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31.51	31.51	31.51	0.00	0.00	
20404	检察	4,124.95	2,222.72	2,107.52	115.20	1,902.23	
2040401	行政运行	1,944.52	1,944.52	1,829.32	115.2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4.77	278.20	278.20	0.00	346.57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555.66	0.00	0.00	0.00	1,555.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87	241.87	241.57	0.3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1.87	241.87	241.57	0.3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55	43.55	43.25	0.3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2.21	132.21	132.21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6.11	66.11	66.11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88	71.88	71.88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88	71.88	71.88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88	71.88	71.8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宝鸡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570.80	2,455.30	115.5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2,338.26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743.68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545.50	0.00	
30103	奖金	0.00	319.31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132.21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77.02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66.65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5.23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448.65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115.50	
30201	办公费	0.00	0.00	3.98	
30202	印刷费	0.00	0.00	13.09	
30207	邮电费	0.00	0.00	1.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0.00	1.55	
30211	差旅费	0.00	0.00	27.15	
30213	维修(护)费	0.00	0.00	33.4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0.00	3.52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1.16	
30228	工会经费	0.00	0.00	24.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宝鸡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宝鸡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6.00	0.00	6.00	20.00	0.00	20.00	10.00	20.00		
决算数	23.17	0.00	3.52	19.65	0.00	19.65	21.11	10.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宝鸡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宝鸡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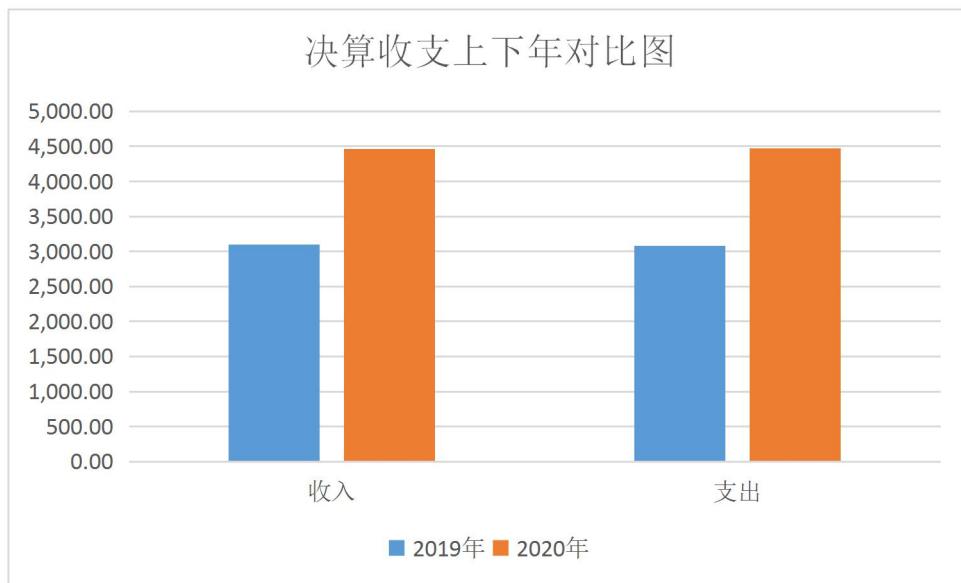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收入总计 4,463.45 万元，较上年增长 1,360.54 万元，主要原因为项目收入增加。

2020 年本部门支出总计 4,473.02 万元，较上年增长 1,389.17 万元，主要原因为项目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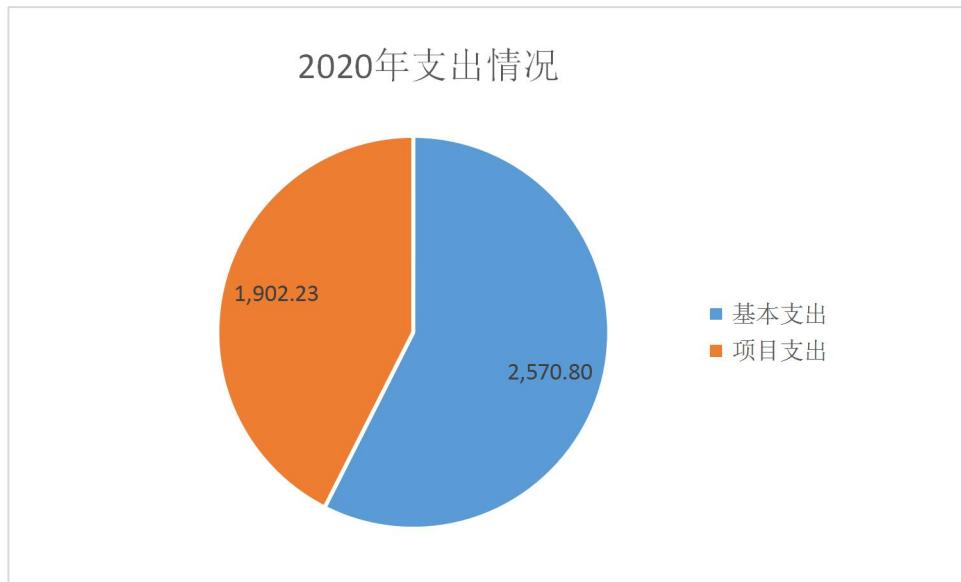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收入合计 4,463.4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463.45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支出合计 4,473.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70.8 万元，占 57.47%；项目支出 1,902.23 万元，占 42.5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463.45 万元，较上年增长 1,360.54 万元，主要原因为项目收入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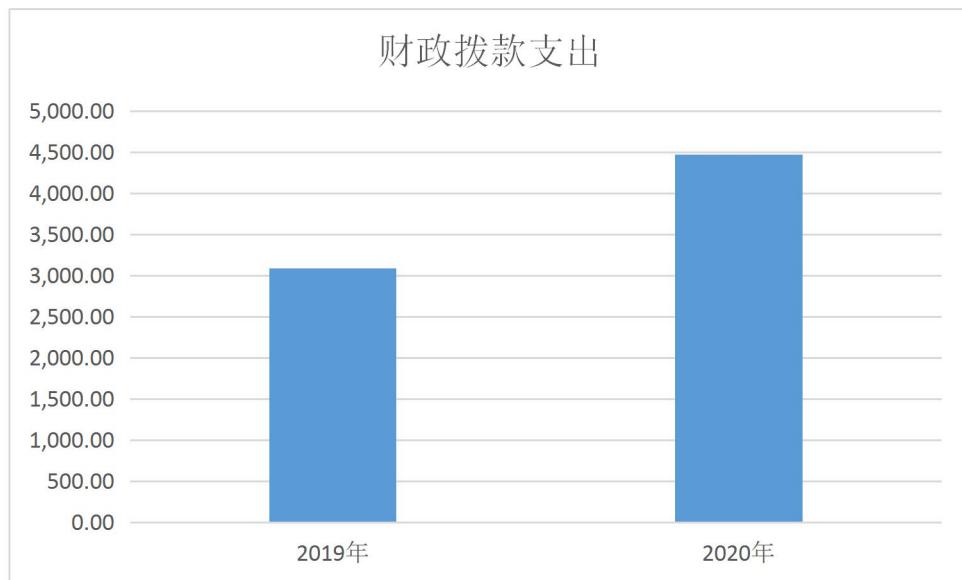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4,473.02 万元，较上年增长 1,389.17 万元，主要原因为项目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 4,473.0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389.17 万元，增长 45.04%，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583.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73.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59%。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预算为 2.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为 31.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5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1,437.89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1,944.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44.5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预算数为 72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4.7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5.9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省装备项目跨年度实施，中省装备资金结转至下年。

5.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

预算数为 1563.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55.6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9.4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受疫情影响，因公出国（境）公务活动延期，因公出国（境）经费结转至下年。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 43.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5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32.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2.2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

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66.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1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71.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8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70.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2455.3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115.5 万元。

人员经费 2455.3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2338.26 万元，其中：基本工资 743.68 万元、津贴补贴 545.5 元、奖金 319.3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2.21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77.0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6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23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48.6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7.04 万元，其中：离休费 43.25 万元、抚恤金 66.77 万元、生活补助 0.42 万元、奖励金 0.38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1 万元。

公用经费 115.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98 万元、印刷费 13.09 万元、邮电费 1.5 万元、物业管理费 1.55 万元、差旅费 27.15 万元、维修（护）费 33.49 万元、公务接待费 3.52 万元、

劳务费 1.16 万元、工会经费 2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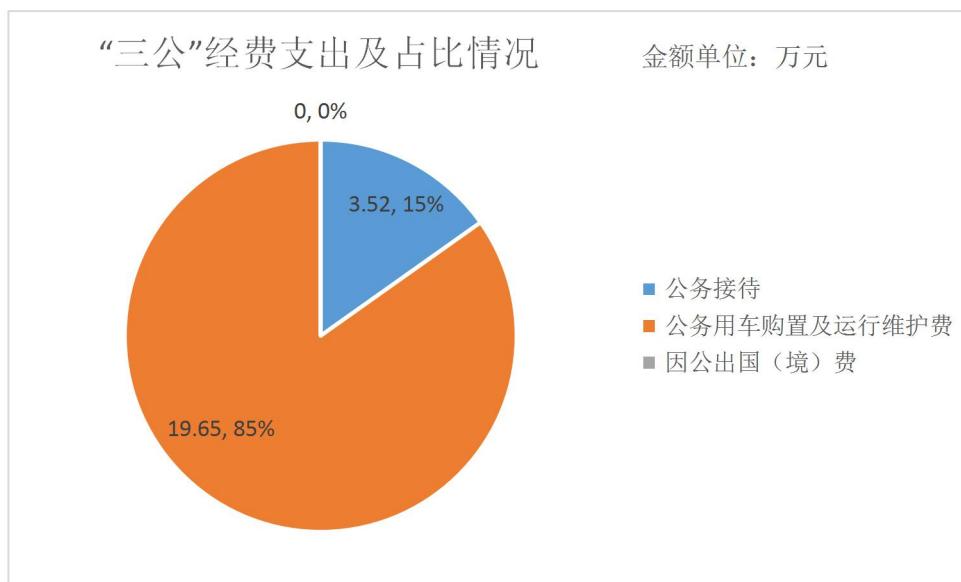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11%。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2.8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压缩“三公”经费开支。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9.65 万元，占 84.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3.52 万元，占 15.1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预算为 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8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因公出国（境）公务活动取消，未发生相关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购置车辆 0 台，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2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35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接待 52 批次、221 人次，预算为 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58.6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2.4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压缩“三公”经费开支。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培训费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1%，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0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严格控制培训数量。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会议费预算为10万元，支出决算为21.11万元，完成预算的211.1%，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11.11万元，主要是由陕西省人民检察院主办的“服务保障黄河流域生态保护检察论坛”在宝鸡举办，最高检及沿黄河流域九省（区）行政、检察、审判机关领导及法学理论专家参加论坛，会议费支出增加。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139.55万元，支出决算为115.5万元，完成预算的82.7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24.05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追减2019年度非刚性、非重点支出5.82万元，压减2020年度公用经费支出预算20.93万元。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1209.2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157.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1051.8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96.0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7.5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0.6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36%。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公务用车保有 13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0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4 个，二级项目 11 个，共涉及资金 1902.2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4.51%。组织对 2020 年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中省政法转移支付、市级项目、扫黑除恶、司法救助等 4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中省政法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449 万元，上年结转 120 万元，执行数 466.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保障了 2020 年办案支出及中省装备采购支出。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中省政法转移支付						
市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宝鸡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69	466.57	81.99%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569	466.57	81.99%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全年办案支出及中省装备采购支出			基本保障全年办案支出及中省装备采购支出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全年案件办理3038件	保障	保障			
		质量指标	中省装备质量达标	达标	达标			
		时效指标	及时保障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节约成本	节约	节约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依法治国建设	促进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	提升	提升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2. 市级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374.66 万元，执行数 1366.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4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智慧检务支出。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市级专项					
市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宝鸡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374.66	1366.66		
		其中：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1374.66	1366.66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智慧检务支出			保障智慧检务支出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配置智慧检务设备	保障	保障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	达标	达标		
		时效指标	及时保障	及时	及时		
	效益 指标	成本指标	节约成本	节约	节约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依法治国建设	促进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办公办案效率	提升	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	提升	提升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3. 扫黑除恶专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52 万元，执行数 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办理扫黑除恶案件支出。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扫黑除恶					
市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宝鸡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52	52		
		其中：中省财政资金		42	42		
		市级财政资金		10	1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扫黑除恶专项支出			保障了扫黑除恶案件办理各项支出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全市扫黑除恶案件办理数量114件	114	114		
		质量指标	支出合理	合理	合理		
		时效指标	及时保障	及时	及时		
	效益 指标	成本指标	节约成本	节约	节约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依法治国建设	促进	促进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	提升	提升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4. 司法救助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7 万元，执行数 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受援案件当事人困难救助支出。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司法救助				
市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宝鸡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7	17	100. 00%	
		其中：中省财政资金	17	17	100. 00%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保障受援案件当事人困难救助支出			保障受援案件当事人困难救助支出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救助6件9人	6件9人	6件9人	
		质量指标	支出合理有效	合理	合理	
		时效指标	及时保障	及时	及时	
	效益 指标	成本指标	足额保障	足额	足额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依法治国建设	促进	促进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	提升	提升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分 89 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4583.45 万元，执行数 4473.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59%。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保障了机关正常运行及办案、装备等各项支出，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良好。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升预算精准度，压减非刚性非重点支出，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填报单位：陕西省宝鸡市人民检察院

自评得分：8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2020年度预算算	≥95%	97.59%	9	原因：装备项目未完工；改进措施：加快项目支出进度。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金额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2020年度预算	≤5%	63.22%	0	原因：年初预算仅包含基本支出预算，年度内下达中省资金、市级项目资金，追减公用经费，故预算调整率绝对值较大。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2020年度账簿	半年进度率≥45% 前三季度进度率≥75%		5		
	预算管理(15分)	预算编制准确性(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2020年度预决算	≤20%	0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2020年度预决算	≤100%	89.11%	5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2020年度账簿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5		
效果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2020年度账簿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5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85%	≥85%	35	原因：装备项目未完工；改进措施：加快项目支出进度。			
		项目效益(20分)	20		≥85%	≥85%	20				

备注：

-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 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 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 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